第一章　挨耳光的人

事情是这样发生的，正如历史上许多惊天动地的大事一样，刚开始时风平浪静，谁也看不出来它会撼动整个世界。

那天下午，我托一位年轻人办点事，他叫竹生，我和他父亲是老同学老朋友。 当竹生接过我的身份证，看到上面的出生年月日时，抬头仔细地打量了我一下，说：

「冯爸，您八十一岁了！看来不像啊。」

「不像八十岁？难道像九十岁？」

「冯爸，您搞错，了我是指不像八十岁那么老。」

「那像多少岁呢？」我对年轻人说话，大抵如此。「像七十九岁，或更年轻一点，像七十八岁？」

「您会说笑话」，他一面把我的身份证收好，又突然想到地说：「对了，一个人活到八十岁，一定阅历丰富，有很多故事。我大约一个半小时就会回来，您可得答应我，说点好听的故事哟。」

他扶我到椅子上坐下来，一如他以为的，对待八十岁老人应有的照顾方式，然后用姿态语言告诉我「用不看像往常那样送到电梯口」，自己带上门，还特别加上一句：「别忘了，我等着听您

的故事。」

坐回椅上我心里想，真地要听故事吗？一个人活了八十年，若说全无值得一提的往事，当然不合情理，除非是他患了老年失忆症，或者，他的那些往事有不便告人的苦衷，否则怎会没有？但是对我来说，所有往事中最最重要者只有两个，一个是她，一个是玛拉寇斯，我要怎么说，他才会明白呢？或者不说她，也不说玛拉寇斯，只说些色彩鲜明，可以迎合现代年轻人的，这，我倒也有几个，例如，立刻便想到了那个被人打耳光的画面，虽然已过了三十年，我相信再过三十年依旧不会忘记。

应是民国六十三、四年间的事，下午五点左右，刚刚在武昌街很有名的一家排骨面店吃了一碗鸡腿面。这家面店几乎和桃园街的牛肉面店同享盛名，桃园街的牛肉面特色是维持风格不变，连辣椒酱中的胡豆瓣都不会变少一颗或变多一些，而武昌街的排骨面却时时在变，只要隔个半年，甚至三个月没去，再去时，就会发现他们的排骨或鸡腿，比前一次更大块了，这也许就是国民平均所得逐年逐月增加的缘故。就在品尝排骨变大块的愉悦时，我享受到经济起飞的滋味，不知不觉我们台湾已经成为亚洲四小龙之一了。

我这人向来很重视吃，吃了有特大鸡腿的一碗面，心里便充

满了幸福感。我沿着重庆南路往公车站方向走，新公园门口是四十八路公交车的尾站，上车一定有座位。

事情发生在重庆南路到襄阳路的斑马线上，大概是下班时间，斑马线上的行人特多，几乎到了「挤」的程度。不知怎么发生，一辆小轿车就硬塞硬塞地到了斑马线上，而且看得出来它不想停下来让行人先走，可那时分明是绿灯，且挤满了行人。毕竟，无论是人墙或「人海」还是阻不住钢铁做成的汽车，包括我在内的所有行人都只好停下来，让它先过去。这停下来的人群想必都很生气，我也很生气，但是有一位行人的反应比「生气」更强烈一点，他以手掌用力地在汽车引擎盖上拍了一下。

出人意料之外，原本看来急于赶路的轿车突然停了下来，车主人开门下车，就像电影镜头一样清晰，他到了拍打它引擎盖的那位行人面前，熟练地伸出右手，朝那位行人脸上左、右各打一个耳光，然后回到车边，然后打开门上车，然后车子再发动，然后不说半个字地，开车走了。我简直楞住了，只见那位挨了耳光的行人弯下身去捡拾眼镜，他年约四十岁，公务员样子。不知是那次的绿灯时间特别长，还是这其间已经换了一次灯号，我像梦游者一般随着人群过了斑马线，一切都发生得太快，我对那人穿什么颜色的衣服都没有印象。

事到如今又三十年了，不知打在那位戴眼镜的中年人脸上的烙印，如今还在否？我是坚信凡走过的必留下足迹，一个成熟的生命是由无数个惨痛的烙印组成的，他应无法抹去此事，连我也都无法抹去。

可是，这故事适合说给年轻人听吗？他会问，您活了八十岁只记得这个？要不，他会说：「那人犯贱呀，他干么要打人家的引擎盖？您没听说现在的人不会轻易盯看别人的，保不准瞄了人家两眼就挨了刀子，两个耳光其实不算什么。」我将何言以对。

我说的这位年轻人竹生也不算年轻了，他父亲罗贾森是个小个儿，在教室坐前两排，我坐最后一排，我们那期同学超过一百人，在学校里彼此连话都没有说过。毕业后分发全国各地，那是民国三十七年七月一日，我们那时尚有许多地方可足分发，西到兰州，东到上海，北到北平，南到广州，我是到北平，罗贾森去了那儿不知道。不到十八个月，三十八年年底便从全国各地纷纷退到台湾，三十九年初被集中到了淡水等待分配全台各地。那时我才算认得竹生的父亲，想来，罗贾森应为民国五十八、九年结的婚，我吃过他的喜酒。所以竹生大约六十年左右出生，也已超过三十岁了。

在淡水大宿舍集聚的同学、同事很多，吃饭需分坐五、六桌，

我和罗贾森同桌，大家都叫他小罗儿，我们是因吵了一大架之后才成为朋友的。跟小罗儿同桌发现他吃菜很挑剔，花生米是绝对不碰的，青菜萝卜他似乎也不感兴趣，而桌上又几乎没有什么鱼肉，他宁愿把炒菜的汤泡饭，也不吃不喜欢吃的菜。

没想到有一天早饭后，小罗儿特别来找我，说要出去走走，我说好吧。那时候的淡水，是民国三十九年春天，真地很可爱，街尾上有家叫「沪尾床」的理发店，猜想「沪尾」是淡水的别名，「床」则是理发店的称呼。沪尾床的对面竟有一家叫做「再会」茶室或咖啡室，里面卖什么不知道。再往前走就是海堤了，是从鱼市场那边延伸过来的，继续前行有一个日本神社。坐在海堤上谈天，听脚下潮起潮落声，应该是很美的景象吧。但那时不同，因为那时我们有不同的心情。一坐下来，小罗的语气就不对劲儿，他说：

「老冯，你有个坏习惯，该改一改了。」

「你说什么呀？蛮认真的样子。」

二十多岁的我们，虽然已经是空军少尉了，可是对于小罗，我还是把他当小孩，他瘦、他小、他脸白白，怎么看都不像成年人。何况我们平时说话，也很少一本正经的，可他接着更为严肃地说：

「我发现你每次吃馒头都要剥皮丢掉，这真荒谬！世界上怎么会有人吃馒头要丢皮的？」

真有这事？我怎么自己都不知道？然则我立刻就想到他绝不碰花生的事，回击他说：

「有人更荒谬，不吃花生米，白菜、萝卜都没兴趣，，眼睛里只有肉，只有鱼....」

「老冯，我跟你说—」他的语气显然已经软弱多了，「你要知道，馒头、米饭都是粮食，我们大家如果没有粮食是活不下去的。」

「小罗，我跟你说，花生、大白菜都是青菜，只有粮食没有菜也乏味得很。谁像你们江南人那么幸运，鱼米之乡，就知道鱼呀肉呀，看不起萝卜白菜。」

「什么？你说我是江南人？」

「你个小白脸，不是江南人是那里人？」

「我告诉你!」说他是江南人彷佛使他受了委曲，他声音突然高昂：「你个傻大个儿，我是河南人！知道吗？我是河南人，要是江南人就好了!」

我想笑，河南和江南只有一字之差，值得那么大呼小叫吗？可是他脸上的表情震慑住我。那时候我们初到台湾，大家心里多

少有点不平衡，有人搭离开长春的最后一班飞机，炮弹都打在机场了，有人总一提再提地说他快撤退时才认识的那位姑娘。好像大家都有预感，知道不知多久之后才能和亲人见面，可无人愿意或敢于直接说出思乡思亲的真感情，彼此只能借题发挥，或相互找碴儿。错指小罗为江南人不知刺到了他的那根神经，我侧头看他为何不说话时，才发现他沉入回忆中了，是苦痛的回忆，眼睛里闪着光，是眼泪，没错，因为他再开口忍不住眼泪就滴下来了。「你尝过一连三个月没有粮食吃，只吃煮大花生的味道吗？」他眼睛看着淡水河对面的观音山，但我知道他可能和另一位姓宁的同学一样，心里在想他的母亲或父亲了。「吃到后来，花生霉了，剥开壳后里面的仁也是绿色的，然后，连发霉的花生也吃完了—」

我认真地问：「那吃什么？」

「有花生吃就算不错了，我们家比别人幸运太多，我们有楼，水淹过来的时候，我爸、我妈、我姐、我哥把小麦、花生从地窖硬抢出来搬到楼上去，装花生的麻袋比较轻，连我姐、我哥也抢了好几大袋浮在水面上的花生上去。别的家，很惨，我许多同学的家，惨呀！一望无垠的黄水，黄泥！你这吃馒头还要去皮的傻大个儿，你知道吗？你懂吗？你知道没有粮食吃，有什么吃什么

的滋味吗？」

此事发生于民国二十八年八月，许多谈世界大洪水记录的，谈黄河治理的书籍都有记载，那次水灾死亡二十万人，一千万人无家可归。高中时代，一位河南籍的同学说，是为了抵抗日军南下，中央政府军奉命把黄河的堤防决一道口子，确否，待考。

小罗的父亲是小学校长，他们一家人靠着变绿的花生存活下来。进入春季，黄泥地上冒出绿色嫩芽，他们就挖来吃，一直到有人来贩卖食物了，他们才算得救。

糟糕，我怎么由竹生便想到小罗，又想这儿来了。最遗憾地，应是小罗于民国七十四年因直肠癌在冈山去世，若能再活三、五年，他就可以回河南老家探望他爸，他父亲是知识分子，很重视他们兄弟的教育。 可是这些竹生应该都知道，不但不是他要听的故事，也不是我要说的故事。我倒觉得我和竹生还可能真的有缘，说不定我的玛拉寇斯的知音，就是竹生。

就这么决定了，我得好好想一想，如何把这秘密告诉他。我替竹生泡了一杯由北京带回来的极品香片，「热开水一冲下去，就闻到扑鼻的香味儿了!」这是我妈在逃难到陕西，因为买不着好茶叶，回忆她当年在北平喝茶情境时，总少不了的一句话。我又替竹生准备了一把椅子，就让他坐在我的对面，这样说起话来

不用太费力气。

这时门铃响了。

好奇怪，我竟像等待情人，而情人又迟到很久似地，我有点心跳。看时间，也该是竹生办事回来的时候了，真是他？，还，仅仅是收报费的呢？

开了门，真好，果然是竹生。

「冯爸，人家看了您的身份证问我，是那位报气象的冯鹏年吗？我说是啊，是他老先生，那人好客气，很快就办好了，还问说，他不是住在美国吗？我说，不，他老先生偶然才去，没替您回答错误吧？您看，人家还记得您哪。」

我接过身份证随便放在桌上，急忙回身说：「来坐来坐，我替你冲了一杯由北京带回来的极品香片。」

「我闻到了丨」他好像想到了什么，「我爸也喜欢这味儿，你们北方人不喝乌龙茶，是真的吗？」

「哪有的事，你不是要听故事吗？」

「是啊，回来的路上我还在想，冯爸可是名人丨」

「曾经而已，那不重要了，重要的是你说你要听故事。」

「反正名人一定有好听的故事，您就开始吧。」

感谢他，感谢竹生，感谢他真地坐在我对面的椅子上，感谢

他真地要听了。

我先啜饮了一口香片，「我的故事是关于一个人和一段事的....」

此时，不知从房间的那一角落，冒出一阵怪腔怪调，还未待我找到声音来源，竹生已经打开手机，他一面听一面对我说：「您接着说，不碍事，不碍事。」然后只听他说了四个字：「是—是—好—好—」关上手机，他站起身来，略带歉意地说：「冯爸，对不起，我有点事情得立刻回公司一趟，下次再听您的故事吧，我知道，反正您的故事一定很精彩。」

我跌坐回椅上，连假装要送送他的姿态都没有，任他自己开门，任他「啪」地一声又关上铁门。我有点气他，可，凭什么呢？然则，我的感觉绝对比「怅然」甚或「失望」更深一层。香片茶的香味儿仍然弥漫于空气中，而玛拉寇斯的波涛也仍在我胸中激荡，无论如何，我得把深藏很久的秘密整理一下，如果竹生不再来或不想听我的故事，我就把这一段叫做：「一个八十老人的独白」吧。

第二章　甘草•红枣•WTO

谁都知道我自幼便是一位偏见很深的人，很多人也都知道我的故事无非是玛拉寇斯和她而已，然则我居然兴起要把充满偏见的故事说给竹生听，有点好笑。

我和竹生之间的差距太大了，不止是年龄。我二十岁后才第一次尝到可口可乐，三十岁前仍视一心只想追求金钱的人为「拜金主义」，快四十岁才第一次看到电视，他呢？我和他的道德观、价值观之远、之大，绝不是五十年的年龄差距那么短。

偏偏已是耄迈之年了，竟然想起了她，还企图竹生肯于听我说故事，若是真有心让他接受我的想法，我想我不能不多费点精力，从头交代起。

一个人的基本人格是多大时形成的，或许未有定论，我深信十二岁以前的人、事、环境对人的影响最大。回顾过去，像李毓霖那样会严重影响我的人不多，而在十二岁以前最少有两个，他们分别是我的同学和老师，先说说我的同学周效栋。

周效栋也是北平人。

我姥姥最关心周家的事，是老乡又是邻居，且我姥姥又常常有，机会和周大妈(台湾目前称为周伯伯和周妈妈)见面，周大爷

好像比我爸爸的年纪大点，也同样不上班。他们家租了个单独的院子，其实他们家只有四个人，他爸、他妈，他妈有两个，还有一个就是周效栋。原来，他爸爸娶了姐姐，久不生育，又娶了妹妹，妹妹果然生了周效栋。「人家两姐妹共侍一夫，日子还不是挺舒坦的。」当时我不懂我姥姥常常跟我妈嘀咕这话的意思，五、六年之后方知她在感慨她的儿媳妇，即我的舅妈，一直没有生育。

我和周效栋那时才不会谈这些事，我们注意的应该是吃，且，我并不是一开始就和周效栋最好，李英超才是我在凤翔的第一位朋友。刚到凤翔时，大约我爸爸手上还有点闲钱，那时物价已经天天看涨，这是民国二十八年，请注意那只是正常的由于战争关系的通货澎胀，和十年之后的金圆卷恶性作弊完全不同。朋友向我爸建议，可以买点红枣和核桃存起来，两者均为陕西人过年必吃的食物，存到年底以高价卖去。因此我们家里堆了十几大麻袋的核桃和红枣，装核桃的麻袋好像特别结实，其中一个装红枣的麻袋，则可以用手指抠出一个小洞，每天上学以前，我就抠出十几颗红枣放在书包里。

凭着红枣我结识了李英超，他为什么每天都可以分享两、三颗红枣呢？原来他有甘草，那真是不得了的宝贝，是我生平第一次吃到的「口香糖」。他的甘草有我爸手指头那么粗，必然是他

妈用菜刀帮他剁的，因为第一次想分给周效栋一小块时，削铅笔的刀子完全不起作用。一小块甘草足以慢慢含嚼一个上午，而且是满口生香。

李英超所以会有甘草，对，就是中药用的甘草，我去过他们家，知道他们家是租用一家叫做「天长商行」的南厢房，天长商行很气派，大门宽到足供两辆马车并行，进门后右手是一长排类似仓库的堆栈，隔成一间一间的，都没有装门，左手则是一间一间的厢房，李英超他们家住其中一间。如今我懂得，这个店家在唐朝时代必然生意兴隆，他是类似于ＤＨＬ或新竹货运的大公司，可惜陇海铁路修通以后，凤翔不在铁路在线，货运生意自然一落千丈，这才有空间让李英超他们家逃难租用。不过还是有些货物堆在仓库，我就见过捆得很整齐的好几大捆的甘草，这就是李英超的货源。

红枣和甘草只交易了一段不长的时间，国际秩序就被破坏了。忘记了一本是什么的书上说，人类最初的商业行为是以物易物，各尽所能各取所需，这算共产社会吧？后来插进了聪明人，说你们如此换来换去多不方便，他利用人类的智慧和狐狸般的狡黠制订了一个名词叫做「贸易」，并发明用一种贝类、铜类、银类或纸类制成叫做「货币」的既不能吃又不能喝的阿堵之物。谁

是这场游戏的胜利者呢？当然是聪明而狡黠者。

若把李英超的甘草和我的红枣间的以物易物，扩大到国与国之间，便称为国际贸易。有些人坚持认为国与国之间的贸易越为扩大、越为自由，则对全世界、全地球的人，越为有益，今日我们所熟知的ＷＴＯ（世界贸易组织）便是此议的运行机构。其实最早有此想法的人是三个世纪以前的亚当史密斯(Adam Smith 1723-1790)，他写的「国富论」和达尔文的「演化论」乃是最初被译成中文，推介给满清政府的维新思潮，认为有了两人的想法便可以国强民富，两人全是英国人，也全是资本主义的理论基础。

亚当史密斯认为让人民自由发展动物本能地去努力赚钱，这样不但富了自己也强了国家。他一生中最反对的事就是国与国之间的关税，因为关税妨碍了自由贸易，据说他急于出版「国富论」，是为了说服英国的国会议员，不要对美国殖民地抽取太高的烟草税，以免引发美国的独立战争。甚至于还有个说法，说亚当史密斯认为不得已时，宁愿把英国的首都迁到美国去，也比让美国独立好。若当时英王接受了亚当斯密的建议，那如今世界的霸主便仍旧是大英帝国。这一段我不知闻之何处，你也姑忘听之，反正由亚当斯密开始就反对关税，直到今天的ＷＴＯ还没能全部取消。

回到我的好朋友周效栋。周效栋能在甘草和红枣之间混，且最后甘草也好红枣也罢，都向他靠拢的真正原因，我立刻就会提到，先说说红枣和甘草的不幸结局。以红枣来说，过年之前全部卖出去了，因为是趸进趸出，我爸大约也没有赚什么钱，不得已，他一个人独自去宝鸡市觅生活赚钱之路。甘草也差不多，我曾经和李英超合力，想从整捆甘草中抽出一根，没想到当时尚无机器，竟也绑得如是之紧，未待抽出一半，已经被大人发现驱离，何况那个天长商行，总不至于把甘草在仓库里堆太久吧。

周效栋家大概真地很有钱，请注意此刻我说的是八年抗战时的往事，当时一般民生物质很贫乏，一般人的生活水平也低。我第一次去周效栋家，他们正在吃炸酱面，那时凤翔县没有我们今天吃的「机器面」，家里吃面都是用手拉或刀切。炸酱面必需用肉，我们家偶然才吃一次肉，周家的炸酱面有台北京兆尹的架式，桌上几个小碟分别放着小黄瓜丝、嫩青豆、绿豆芽等菜码儿，另有一小碟放剥好的白色蒜瓣，中间那一大碗棕色浮着一层油的炸酱，一看就知道舍得用肉。当然有饭桌、有椅子，是正式吃饭的谱儿。一看见我出现，立刻让她妈｜ 后来才分辨出较年轻的那位是他的亲妈｜ 煮一碗面给我，是结结实实的一碗，好像有把握我一定吃得下。他们家和我们家一样，也常常吃米饭，也许北

平人都是这样，吃米饭时必是四菜一汤。每次我从周家吃饭回来，我姥姥都会怪腔怪调地问：「今天又吃了什么好东西了？」想必，我常常向姥姥吹嘘吧。

当然，我慢慢远李英超，近周效栋，不能全归在吃的上面，说得我那么爱吃，李英超住南街，而周效栋则和我们邻居，都住在「行司巷」，我们两家的对面就是大操场。而且，周效栋的乒乓球打得真好，他是我们学校的代表，我陪他去参加全县小学生乒乓球比赛。凤翔县一共有四个小学，分别叫北街小学，敬诚小学，另一名字忘了，我们学校的全名是「凤翔县立师范学校附属小学」，周效栋没有拿到全县冠军，我心里的委曲比他还深。

我和周效栋能够相处三年，也算是缘份，那时有一首歌曲的歌词是：「流浪，流浪，流浪到那年？逃亡向何方？」我就是在流浪中完成小学前三年的教育，计有太原石家庄西安第二实验小学、私立若瑟小学、还有半年的私塾，在凤师附小的四、五六年级算是我最完整的教育，也才有机会和一位同样说北平话的同学相处三年。当然，周效栋也有明显地弱点，我常常奇怪，他的「大刀向丨」为什么总是学不会。

我们那时每周上课六天，周六下午最后两堂课是「游艺会」，有时前排的女生们还特别带了「跳舞衣」来，准备表演用。课堂

的前两排全是女生，也全是外省人，凤翔的女孩很少上学的。后几排全是当地的男生，有些还从四周乡村来，而且有结婚生子的。那时政府规定仍在上学的便不抽壮丁，他们住在学校，搭单身老师的伙食吃饭。老师似乎不把他们当学生看，他们自己也是随堂混混，不过每星期六下午的游艺会，他们不会缺席。外省的女同学和我差不多年龄，那时女孩发育晚，她们还想不到被偷窥的事，女同学笑嘻嘻地到教室后面换跳舞衣，所谓的「跳舞衣」，大概即是今天所谓的「洋装」，上衣和裙子连在一起的。那些结了婚的大男生都兴致勃勃地朝后面看，她们只是彼此用大衣当一下，出来时长裤已变为裙子了。我们前几排的外省男同学，更为注意地是，待会儿大家表演些什么。

说到这儿，不能不提出对我人生影响也相当深的第二人，他是我的音乐老师张大德。张老师矮矮胖胖，他的上门牙有个很明显的三角形缺口，我曾经问他是怎么撞成的，他说他前几年喜欢嗑瓜子，瓜子嗑多了，便使门牙凹了进去，至今尚不知他说的实话还是骗小孩的。他弹得一手好风琴，组织「歌咏队」（如同今天所称的合唱团），参加全县比赛总是拿冠军，我是歌咏队的队员之一。想到当时练歌的情形犹历历在目，记忆中的不知道为什么总在冬季。北方的冬季很冷，学校无礼堂，亦无空的教室，只

有在户外练，双脚虽然穿了棉鞋，在地上站久仍会冻得僵麻，大家不约而同的一面看张老师指挥，一面唱歌并跺脚，跺脚与拍子无关，跺了脚会暖和一点。我们唱歌时喷出的气形成一片白雾，唱久了，只能看见张老师挥动的手臂，他的身子似乎都被淹没了。

张老师对我最大的影响，是他所选择教给我们唱的歌，像松花江上、枪口对外、义勇军进行曲、毕业歌等，等我到了台湾才知道洗星海、聂耳的名字，而他们的歌张老师全教给我们了。每次一首新歌练唱之前，他会说明这歌说些什么以及背后的故事，而洗星海和聂耳两人都曾留学外洋，算是贵族出身，两人也都正式地参加了共产产党，并到了延安。

有一天张老师在宿舍里弹风琴，他看见了我，随手招我进去。他告诉我这是一首新歌，把歌词递给我，他弹了几遍，让我对口。那歌叫「游击队歌」，歌词是：

风在吼，马在叫，

黄河在咆哮，

黄河在咆哮。

河西山岗万丈高，

河东、河北、高粱熟了。

青纱帐里，

游击健儿逞英豪。

拿起了土枪洋枪，

举起了大刀长矛，

保卫黄河，

保卫家乡，

保卫华北，

保卫全中国！

最后张老师指导我，那句「保卫全中国！」要用全力且高昂的声音唱出来，并说，次日要歌咏队练唱这歌， 练熟后还可以二部轮唱。后来知道，这歌也是冼星海的作品，编入了他的「黄河大合唱」，改名为「保卫黄河」，所以在每星期六的游艺会上，我总是唱游击队歌。那时有一位女同学总是唱「松花江上」，而且每次唱到一半就会难过得唱不下去。学期终了考试时，她总算唱完最后一句：「什么时候，什么时候，我才能回到我那可爱的故乡。」可怜她已经变成小泪人了，张老师给了她音乐一百分。周效栋所唱的「大刀进行曲」获得同学很多掌声，那歌的原歌词为：

大刀向鬼子们的头砍去！

前线抗战的弟兄们，

抗战的一天来到了，

抗战的一天来到了。

前面有东北的义勇军，

后面有全国的老百姓，

咱们抗战弟兄勇敢前进，

看准那敌人，

把他消灭，把他消灭，

冲啊，杀—

大刀向鬼子们的头上砍去！

一，二，三，四。

一—二—三— 四。

这歌在西北很流行，后来我加入空军，入伍的时候也唱各种军歌，在重庆那方面好像不太有人会唱。周效栋每次唱这首歌，不知何等原因，每次唱完第四句，即第五句的开头：「前面有东北的义勇军」时，总会忘了词，他也总是楞一下，他身材微胖，

两脸圆嘟嘟地，唱了那么多次也不想改进，也只是由楞，显而易见地是想，接着想不出来，他笑了，给大家深深一鞠躬下台，大家给他的掌声更为热烈。

说及周效栋还有许多话，可惜我们只相处三年，是长长的三年？还是短短的三年呢？如今反而说不明白了。

第三章　大饥荒大萧条

抗战八年我们家都是在陕西省度过的，胜利后因为我考上空军才离开，父母亲与妹妹仍留在陕西，其后，父、母亲的坟山在那儿，等于是落籍陕西了。我妹妹与她的大学同学结了婚，她的同学是宝鸡人，因而我的外甥和外甥女都有燕人和秦人的血统。

那，芦沟桥事变后我们为什么没有逃向别处而是陕西省呢？也为什么没有留在北平像我爷爷、大爷、三叔他们那样，他们也都活得好好的，没有被日本鬼子烧杀掳掠呢？原因是我舅舅。我舅舅在我的命运变化中扮演着很重要的角色。早在对日抗战以前，我舅舅一家三

口，，即我姥姥我舅妈他们已经住在西安了。我舅舅是陕西省银行的司机，那时代的汽车司机是极赚钱的职业，陕西省银行也只有一部汽车，一个司机，他常常开车跑西安到成都的路线，算是见多识广。在他的推介之下，西安被日本飞机轰炸以后，我们家才找到凤翔县那么安静又纯朴的桃园避秦。

凤翔在唐朝时代很有名，我们家搬去时无自来水、无电力、城廓整齐，亦一如唐代，但是，即使真地在唐朝，若时逢安史之乱，恐也无法以桃花源喻之了。凤翔有一个军校的分校，是否也是要避日本轰炸才搬去的，我不知道，但是每逢星期假日我和周效栋在街上闲逛时，曾不止一次看见军校学生欺负甚或踢当地人，唐朝的军人们也不会高明到那儿去。

到了凤翔，才知道和我舅舅有同样见识的，不止是军校，其它逃难人士还有许多。我们班上三分之二的同学是外省人，又以东北人最多，，东北人很容易分辨，他们说话的口音和北平人差不多，可当他们喊「打倒日本人」的时候，会说成打倒日本「银」，其次，他们的后脑杓都是平平的，教室里和我同坐一桌的王振文，就是东北人，偶然侧头时，他的后脑杓被我看得清清楚楚，这与张学良的东北军撤退到陕西省有关。

反正不管是东北人还是其它省份的同学，他们家一定会租房子

住，这无需怀疑，房租也不会很高，否则怎会吸引那么多逃难人士。仅仅就一个军校来说，是西安王曲第七分校的一个总队，我们家对面就是大操场，，军校学生每天上午在那儿出操，因我后来自己也有出操的经验，略微估计应有八百到一千名学生，不但学生要住宿，他们的教官必然有带眷属，需要租房子住的。仅仅因为我舅舅的关系在凤翔租屋而住的就有我五舅老爷夫妇俩，有一阵子我舅妈也来凤翔租屋而住。我们家租的是个大杂院，除了房东一家，还租了一家河南夫妇，北屋租给我的童军老师姓汪，她的先生是军校教官，那一学期临考试前一天我去她屋里请教，她透露了不少，以至我拿到童子军那门课一百分。

周效栋他们家租的小四合院，大门口有两个石头狮子，双扇大门，进门是一座映壁，四周有雕砖的云纹图饰，前面种一大丛竹子。正房坐北朝南，得上三层台阶才进得去，我从来未上去过，大约周效栋也未进去过。正房住的是房东寡妇和她的女儿，偶尔房东的女儿会出来跟我们说几句话，她最喜欢问我们有关学校的事，谈话都很短暂，总是被她妈听见把她叫回去，可能是缠了小脚的缘故，她看起来年龄好像比我们大。

谈这些琐事有意义吗？当然有，立刻会告诉你。再补充一下，我和周效栋每年暑假，每个星期日，三年中踏遍凤翔县城内、外每一吋

地方，连传说中的「凤凰泉」我们都探测过。城外西北角的确有一片洼地，一大片全是芦苇，不脱鞋袜根本休想进入。从那片洼地流出一溪清水，成了北城和东城的护城河，先灌溉了北门外的一大片菜园子，溪水流经之处不时可见裹了小脚的女人跪在溪边，用洗衣棒敲衣服。真的，凤翔城内城外，我们都看过了，唯独没见过丨什么，是电影院吗？凤翔无电，那来的电影院呢。就是没有见过人家盖新房子，用现代语言来说，就是从未见过「建筑工地」。那么所有迁来凤翔的外地人都能轻易租到房屋，这代表初步的结论，即凤翔县的住宅用房屋的「空屋率」很高，何以如此？答案要等到民国七十年才知道，想不到吧？

军校也没有盖新屋，整个学校搬来凤翔的答案最先知道。民国四十年初，我由淡水调到空军总部服务，我们所乘的四十二路公交车在空总那一站的站牌标示为「工专站」。当时空总三面都是稻田，仅仅后门所对着的济南路是住宅区。空总的三层红色砖造楼房既防风又防震，原来那是工专的校舍，工专校舍如何变成空军总部的，我不十分清楚，总之，工专并没有停课，是被迫还自愿我更不清楚，工专在瑠公圳附近找了处稻田盖了简陋的新校舍。由此延伸，首先我明白了凤翔军校的问题，凤翔军校的校舍是凤翔师范学校，我所读的小学就是凤师附小。凤翔师范让出了校舍，但也没有盖新房，他们在凤师附小

对面的巷子中找到好几幢类似于仓库般的大房子安顿下来。军校如何鸠占鹊巢，是征用？借用？还是价购？这是否与我们台湾的空军总部使用工专的方式类似？这些事得有一分证据说一分话，我毫无任何证据只能猜测而已。真正的问题是，凤翔县城内未盖一幢新房子，却容得一个军校，和那么多逃难者家庭，空屋率特高为什么呢？此题难解。一直要等到民国七十年之后，才恍然大悟，是因为我看到了一本叫做「天灾」的书。

天灾(Disaster) 是由大英百科全书的编辑群所编，美国Bantam/Britannica图书公司于一九七八年首版，我看到的是第一版，后来知道他们又增订新版多次，想必那套参考书的销路不错，我想二〇〇五年的新版，也必会把南亚大海啸和卡翠那飓风加进去。书中不但有地震、火山、龙卷风、台风、洪水、雪崩、土石流、干旱等的生成原因简述外，还有历年来的记录。例如，地震一章中，记录人类有史以来死亡人数最多的一次地震，出现在公元一五五六年一月二十四日，死亡八十三万人，地点是中国陕西省。该书第一七二页，记载人类因干旱死亡人数最多的一次，发生在公元一八七六丨七九年，即满清的光绪二年到五年之间，地点又是在中国的陕西省，死了多少人呢？书中说九百万到一千三百万左右！因为连续三年无雨，又以交通不便，救援粮食—书中提到本国与国际—很难送达，所以处处都有万

人冢(ten-thousand men holes)。当时全中国人口怕还不到四亿人，一千万是全国人口四十分之一，而且都集中在陕西省，凤翔分到了多少万?

似这等使国人饿死一千多万应为历史上的大事，不过我国历史自道光年间的鸦片战争以来，以后记载的都是英法联军、八国联军、甲午之战的事，民国以后无非是袁世凯、孙中山、曹锟、张作霖，饿死人或淹死人都不入正史。

旱灾死人与其它天灾死人有明显的不同处也有相同处。

先说不同之处。像外蒙古戈壁大沙漠、非洲撒哈拉大沙漠等地区，从未听说他们有「旱灾」，只有撒哈拉大沙漠南边和西边所谓「沙海」(Shale)地带的一些国家，才会传出旱灾灾情。因为大沙漠不适合经营农业栽培，也无人在那儿靠农业吃饭，，纵然十年、百年不下雨，无人受灾。但黄河流域是中华文化的孕育之处，包括陕西省在内，不但森林早已失踪，农地也被过度利用，渭水怕早已经比黄河更「黄」了，「泾渭分明 」这个成语可为例证。说也奇怪，不是早在秦代，李冰父子便修过四川都江堰水利工程吗，又如「郑国渠」亦在秦代建成，然历经汉唐盛世的首都均在陕西，陕西怎会没有水利建设呢？

大陕探亲以后，为了给父母亲扫墓，曾登宝鸡市北边山坡，经一半，我妹妹特别介绍我看一个一米宽深的水泥建筑物，说是引渭水上

游之水下来灌溉用的，其中水质清澈，足见渭水之水并非原本黄色，乃一路冲刷黄土高原而成。类如陕西省这样有若干千万人靠农业吃饭，而完全无大型水利建设，可以说已遭天譴，饿死一千万人，也真是无可奈何了。一九二九年，即我到凤翔的十年之前，陕西又有旱灾，也死了人，人死多了，自然空出的住屋就多。

以上是旱灾与其它天灾的不同之处，也有相同处。例如雪崩、土石流以及洪水等，乃是因为人类入侵了原本不属于他们的地域，以为盖了高楼，修了堤坝，建了防水墙等，便可以自由剥夺大地了。可能混得过一天、一年、一百年，，然一旦等到大地反扑的时候，人类那点薄弱的力量实在微不足道。若说所有的天灾都源自于人祸，也不算过份。

一九二九年可能是世界，最少也是美国天灾、人祸最多的一年，先说天灾，这也和干旱与土地过度开发有关。如今的北京，每年春天还会出现沙尘暴，骑自行车者得扮成蒙面人，才可免于头发中灌满沙粒或黄土。美国的大草原(Great Plains)，包括堪萨斯、俄克拉荷马、德州、新墨西哥和科罗拉多州的部份地区，当初移民者大量拥入，完全没有考虑到当地的雨量统计资料，发现大草原的土地极容易开发，便种值了小麦、玉米之类。雨量充沛的年代收获好，怎么也没料到一九二九年之后连续几年少雨，不但农作物没有收成，连原本已开发的

地面黄土都干碎裂成为「尘土坑」(Dust Bowl)。有正式记录的一九三三年十一月，地面尘土被强风吹到八千公尺的高空，再随高空的西南气流向东北方飘去，不但遮黑了天空，且最远飘到美国东北角的新英格兰各州，甚至一平方亩的农地落下二十五吨的尘土。大草原邻近的新开发地区更惨，即使有水源灌溉的农作物也被沙尘覆盖掩埋了。曾获一九六二年诺贝尔文学奖的史坦贝克(John Steinbeck 1902-1968)所写的「愤怒的葡萄」和「人鼠之间」等书，就是针对这次的大天灾，以及同一年代发生的人祸大萧条痛下针砭的。

「大萧条 」(The Depression or Great Depression)，此处不是指气象学中所用的低气压，也不是指一个人的心情低郁，用大写字母「D」开头，已经是经济学中的专用名词了。研究大萧条的书可能汗牛充栋，只是我看过的均为诋毁资本主义的说法，那时苏联建国已超过十年，我看到的中文书籍说，大萧条时无人敢在纽约华尔街上散步，因为很可能被失败跳楼的资本家压死。又说，富人们把大批大批的面粉倒人大海，以提高价格，奈何价格尽管低得吓人，穷人还是买不起。倡导资本主义的始祖亚当斯密，如今已被称为古典经济学者，言外之意是他那一套已经不流行了。亚当斯密鼓励取消各种管制手段包括关税在内，只需满足人们像野兽般地贪婪，让适者生存，弱肉强食就行了。这种掠夺式的森林法则，只适用于老虎捕杀羚羊，因为牠

们的社会中没有股票、存折，更无任何交易行为，老虎只在饥饿时才捕杀羚羊，甚至连多杀几只储存起来的念头都没有，但，人类呢？

拯救资本主义的重责大任将由另一位经济学家想出来，他是凯因斯。约三年多前，我搭乘港龙航班由西安飞香港，途中和一位新竹清华或交大的经济学教授邻坐，他说，他每周都要往返西安和新竹一次，为了去西安授课。当时中国的朱镕基总理正在实行「宏观调控，扩大内需」， 我立即抓住机会向经济学专家请教。我问，如今苏联解体，连号称共产主义的中国也遵着凯因斯的路子走，难道全世界除了凯因斯以外别无大师了？他想了一下，似乎很纳闷我这位老先生怎么会提出这种外行，又有点难以用二分法回答的问题。他说，一般经济学家都相信他的基本原理是正确的，只是现在经济学也越分越细，解释起来互有出入罢了。绝对没有想到此刻我会转述他的回答，否则索取一张名片，知道他的大名也可立此存证了。

以前，台湾反共抗俄时代，称共产集团为「管制经济」，美英集团则为「自由经济」，若，自由意味着放任，管制指的是政府插手，则自从一九二九年美国以及全世界大萧条之后，便早已不是放任，且政府也插手管制了。

凯因斯(Keynes， John Maynard 1883-1945)也是英国人，美国著名的胡佛大水坝、和旧金山金门大桥，均因他的理论而修建，老罗

斯福总统的新经济政策灵感来自于他，甚至延续到了朱镕基和温家宝。凯因斯的理论是扩大政府信用，欠债也可以，尽量花钱就是了。资本主义政府的主要责任是在减少失业，失业的人群购买力弱，会连带使各行各业萧条，修建胡佛水坝雇用了多少人，便等于增加了多少购买力，市场被消费了多少产品。凯因斯挽救了资本主义的缺失，也让资本主义国家懂得办理社会福利事业，甚至于国际援助并非绝对陪钱的。他为资本主义效力了七十年，有七十年的汗马功劳。

他应该退位吗？是的，至少玛拉寇斯认为凯因斯系统想法，极容易鼓励地球人浪费挥霍，人类櫅在资源有限的地球上，想要永续发展继续存活下去，必须尽早推行保护环境，节约资源的观念，万不可拖到悔之晚矣的地步。我在说些什么呀？这像是一个十岁出头的儿童所说的话吗？

大约，我以为自己还在编「老天月刋」呢，真可谓老糊涂矣！

第四章　抽在心口上的鞭子

我觉得还是应该把周效栋与我的三年友谊如何结束的，担白交待出来，这事足以显示出我当时的幼稚，甚至可以衍申出，我至今执笔时仍未脱幼稚心态。

且说那天下午，我在周家院子玩时，突感不适，随即于台阶上坐下来。周大妈问我怎么啦，同时用手摸摸我的额头说：「好烫啊！快进去给你周大爷看看。」我回家时握了一大把，周大妈从映壁前竹丛中采的嫩竹叶，还有一张周大爷开的药方，一到家就告诉姥姥说：「周大爷说我出疹子了。」

不知道睡了几天，中间想必喝过我姥姥照方子抓来的药，直到有一天白天醒了，想起床了，才到院子里走了一下，恍如隔世。记得我们同院有一位女生，也是我们学校的同学，她还过来跟我谈话，很快被她妈叫回去，出疹子是会传染的。

大约过了安全期以后，我姥姥让我去谢谢周大爷，还准备了很小很小一盒绿豆糕，我说他们家那会缺这个吃，姥姥说：「这是个礼儿，人家可是个儒将啊。」我问什么是儒将，我姥姥说儒将是有学问又当大官儿的，「你要好好念书，将来才可以做儒将。」

我果然照着姥姥的话，提着长长提绳下面悬着的寒伧绿豆糕，去正式向周大爷致谢。我们家庭不能算是耕读传家，因为我们北平家中连块农地都没有，也不能说成书香世家那么高贵，勉强归类，只能说

是北京的小市民阶级。此即，我后来所称的「小资」，老北京的小市民有一个共同点，即特别讲究「礼儿」，这可以从老舍的「茶馆」中看出来。小市民的子弟自小训练得循规蹈矩，有些小市民就是凭着礼儿周到才混到一辈子饭碗。缘由从明、清到民国，到今天的北京改革开放，北京的服务业就十分发达，此处「服务业」定义比今天我们所称的狭窄多多。服务业需要的是彬彬有礼，温良恭俭让乃基本条件。我提着绿豆糕，穿着我姥姥帮我换上新洗的衣服，进了周家大门，一过映壁就大声地说：「周大爷，我姥姥让我给您道谢来了。」

周大妈接过我那一小盒绿豆糕，还直说让您老人家费心了。周大爷让我伸出舌头给他看了，嘱我，想吃点什么就尽量吃，用不着再忌嘴了。等我有了发言的空间时，我才说，这也是规矩之一，大人说话时要注意聆听，不能随意打岔。我的第一句话就正正经经地说：

「我姥姥说您有学问，又是大官，叫我好好念书，将来跟周大爷学。」

想必一个十二岁的小孩用这种方式称赞他，他也很高兴，咯咯大笑说：「什么大官小官的，我是当兵的。」

刹时之间我脸色大变，一个循规蹈矩的小孩也该有爱恨的分别，虽然周效栋已经在一旁大叫：「我爸爸不是兵，他是官。」可，周大爷仍然说：

「官与兵有什么分别，都是效忠国家嘛。」

可能是出疹子之后身体虚弱吧，我几乎要晕倒了，急忙用手扶着椅把，周大妈想必看出我的不对劲儿，说让我坐下来，病刚好，，待会儿快回去休息。而我「心」里并没有晕，想着，对呀，官儿与兵有什么分别呢？都是可以欺负人民，，踢人打人的。日本鬼子都占领我们一半国土了，军人不去打日本人，却踢自己的同胞！

我是怎么回家的，忘了。姥姥追问我周大爷说什么啦？忘了。绿豆糕交给周大妈了吗，是那个周大妈？忘了。不知道这种现象算不算一般人所的「失神」，或乩童们在神坛前发作的那一种，总之完全忘记了周效栋一家人，也忘了踏出他们家大门后所发生的事。此后，在我的人生中曾发生多次类似情形，这应是我的人格特质之一。下次见到周效栋，是不知多久后在大操场上。

我们同住「行司巷」，对面就是大操场。每天上午军校学生在那儿出操，黄昏，军校的号兵围成一个圆圈练习吹军号，他们脚上穿着麻鞋，有点像我后来在四川旧市坝穿的草鞋，可以看见他们的脚指随着号声打拍子。我们小孩在四周玩，也有大人散步的。约在每年晚春时分，操场四周有白色、黄色的蝴蝶在草丛中出现，我也捉过蝴蝶。草丛，认得出名字的有狗尾草、蒲公英，还有一种别处少有的「车前子」，后来看诗经集注，知道是可以医治妇女不孕症的，已婚的妇女

得偷偷去采，免得别人笑她急着生小孩。大操场没有什么设备，连篮球架或足球门也无，只有一座叫做司令台的简陋土台，坐北朝南位于大操场的最北面。

这司令台可是很重要的，每年国庆节国耻日（五月七日袁世凯签订二十一条件卖国协议的日子），小学生都得集合在这儿听县长、窦举人演讲。县长的话可以听懂一半，窦举人是凤翔县唯一的举人，社会地位必高，只是他的话完全听不懂，偶然听得懂的是「打倒日本鬼子」。

那天大操场上显得很热闹，司令台上有人演讲，但听的人不多，人多的是锣声来处，满满地围了一圈人，我很容易就挤到了第一排。原来是个老头带着一位姑娘唱小曲，老头坐在小橛上拉琴，姑娘唱了孟姜女之类的，老头就脱下破毡帽向四周观众讨钱。我当然没有钱给，可抬头看四周的大人，也舍不得丢几个铜板。老头叹口气再坐回去说：「姑娘，咱们再唱两曲吧。」就在此时，有个穿中山装的人走进场内说：「老大爷，我们讲完了，请您爷儿俩到台上表演吧。」老头跟姑娘商量了一下，似乎答应了，我们大家也跟看挤到司令台前去。

那位姑娘很会唱歌，且大部份我也会唱，例如她唱的「枪口对外」。全词为：

枪口对外，

齐步向前，

不伤老百姓

不打自己人。

我们是铁的队伍，

我们是铁的心，

为我中华民族，

永做自由人，

永做自由人。

她唱这歌的时候，把左手放在肩前做出杠着长枪的姿态，右手随着她双脚的原地踏步动作前后摆动，歌唱完了，还举手向观众行了一个军礼。下面一片掌声，然后又唱了几首别的歌，观众都予热烈的掌声。接着就唱「长城谣」了。歌词的前段是：

万里长城万里长，

长城外面是故乡，

高梁肥呀大豆香，

遍地黄金少灾殃。

自从大难平地起，

奸淫掳掠苦难当，

苦难当啊，

奔他乡，

骨肉流散奔四方.....

那姑娘从「自从大难」起就唱得慢了，「苦难当啊，奔他乡」时，已经唱得走调，她，她眼睛红了！对，眼泪流出来了，到底为什么呀？「骨肉—」二字后她停了，啜泣，用衣袖拭泪。老头停下胡琴，抬头，，皱眉，生气地吼着：「怎么啦，唱呀—」姑娘只是哭，老头放下琴站起来，对台下鞠躬说：「对不起，对不起乡亲们。」回身又对姑娘吼叫说：「哭个什么，接着唱！」

姑娘也够执着的，还是大声地哭。

老头真地被气着了，我还没有看清楚，老头竟从身后取出一条鞭子，难道他会用鞭子吓唬那姑娘吗？此时只听见一声惨叫，第一鞭已经抽在姑娘身上了，眼泪也已充满了我的眼眶，然后第二鞭、第三鞭……我的心缩成了一团。这时已经听到台下有些人叫：「放下鞭子。」「放下你的鞭子！」老头被气得已经两眼发直，那里听得见台下的叫

声。好在有一位勇敢的类似警察模样的人跳上台去，抢过老头手中的鞭子，一面愤怒地喊：「你怎么可以这样对待人家？」一面随手「啪」地一声，鞭子抽在老头身上，抽得很重，老头被抽得跳起来，并用双手摀着屁股。未待第二鞭下去，姑娘突然抢步阻在老头身前，并向高举鞭子的那人跪下，一面哭一面哀求说：

「先生，别打了，他是我爷爷!」

「爷爷」两字一说出来，我的泪终于冲出了眼眶。台下则不断有人丢铜板或零钱到台上去。接着的记忆是在泪眼模糊中的印象，姑娘说他们是东北人，，姑娘的爸爸被日本鬼子打死，她妈被抓去没有下落，她跟着爷爷流浪到这儿，只想讨几个钱过日子，只是刚才因为想到了爹娘，所以唱不下去等等，警察也说，反正咱们都是被日本鬼子害的.....。后来，多久之后的「后来」不记得，才知道这是名作家田汉(1898-1968)所编写的「街头剧」，类似于最新的互动戏剧，剧名就叫「放下你的鞭子」。

当我依然泪眼模糊时，周效栋从后面拍肩说：「你在这儿，为什么很久没来我们家了，我妈老念叨着你呢。」我们找到了大操场南边的小水沟边的草地坐下来，，双脚垂在下面，把积了很久想问他的话吐了出来：

「周效栋，你爸爸真是当兵的吗？」

「我爸爸不是兵，是官，，官和兵不一样。」

「可是你爸爸说，官和兵都一樣—」

「官和兵绝对不一样，当兵的只能坐火车不买票—」

「什么？不买票可以坐火车！」

「看戏也不花钱.....」

周效栋似乎永远不会明白，他的话也像老头的鞭子，句句都抽在我心口最痛之处。他还接着说：「当官的不一样，我爸爸说，他们有一次大撤退，到铁路在线的一个小站，端着手抢让站长派车厢运送他手下的士兵，那站长吓得尿湿了裤子……」他终于停了，看出我的失神，然后换个话题说，他爸爸让他约我和李英超等同学，去他们家吃饭，庆祝将到来的小学毕业。没等他说完，我就冒出一句：

「还吃！我恨不能把吃过的炸酱面都吐出来！」不知是否受台上姑娘的传染，我竟也放声大哭。我的失态可能真地吓着他了，周效栋一时之间不知道该怎么办，楞了许久，才转身飞奔而逃，胖胖的身体显然无法逃得更快。

我们快要毕业了，我妈说爸爸从宝鸡市来信吩咐，若是我考不上中学，等着被扒一层皮吧。大概我姥姥和我妈都怕我被杁皮，催着我念书，不准出去玩。我买了一本「升学指导」，用抗战纸印的，厚厚一大卌。每天坐在我们院子西南角一块凸起土地的大槐树下面看书，

当然也看看地面上爬行的蚂蚁。当地的蚂蚁有两种，一种浅咖啡色，体积很大，均为独来独往行动匆忙，另一种为黑色，小得多了，是结队而行。夏季是昆虫忙碌的季节，槐树下有一种特别的槐树虫，白色，像蠶，比蠶小，行进时身子中部拱起，像我们台湾淡水河上的关渡拱形桥。槐树虫大约生活在槐树上，以槐树树叶为主食，偶尔掉在树下，便成为黑蚂蚁的食物，得一大群爬到那虫身上，彼此争缠很久，才能带回洞中。

「升学指导」还是管用，我考上位于东湖旁边刚刚成立的凤翔县立初级中学，李英超落榜了，周效栋老早就说过要念东关外的竞存中学，那得住校才成，竞存中学大大有名，以后我会提到。我妈张罗着买做制服用的白粗布，手工织的，只有市尺一尺半寬约十八吋的寬度，我姥姥又拜托房东太太的男人帮我用手工染成草绿色。

这事得稍加解释，我们房东是个瞎子，可他每天仍能在院子靠西边的磨房赶驴推磨，并筛制面粉，我们家吃的面粉即为他们磨房生产的。他们有一个儿子，比我小个一、两岁，印象中没有上学。房东太太虽然是纏小脚的，又有丈夫，却有一位情夫，是河南人，怕也是逃亡陕西的，常常留在房东太太房里过夜，他的瞎子丈夫也不过问，或过问了也没用，我姥姥不知怎地知道那位河南老乡会一手染布的本领。当天我也在现场看，烧一大锅开水倒进颜色，另准备一大盆清水，

只看他动作很快地把白布平整地放进染锅过色，又很快地拉出丢入清水盆内，布很长，不能浸太久，又不能有一角未浸到，双手又不会弄上颜色，此乃我生平第一次看到所谓的「技术」或「技艺」。我姥姥和我妈都自幼长在北平，除了绫罗绸缎，但凡是买棉布就必然是「洋布」，我姥姥说，这种手工土布既结实又厚，足可以穿三年。

英国工业革命已经三百年，我们在凤翔买土布这事发生在一九四一年。大概八年抗战时海港都被日本人占领了，洋布运进来的成本太高，这才让手工土布有了制造售出的机会。那时的洋玩艺儿很多，香烟叫洋烟，，以彩色纸包着的糖球叫「洋糖」，我妈洗衣服用的「日光皂」叫洋胰子，火柴叫洋火，另外还有洋烛、洋纸、洋油灯等，大的至于洋枪洋炮更不用提了。一直到今天，我们台湾不是还要花六千多亿新台币买洋飞机、洋飞弹、洋战舰吗？

可惜那草绿色的厚实土布却无缘穿上身，甚至还没有找裁缝量身，日本人就在凤翔丢炸弹。被日本人轰炸，这是我的第一次，一个人一生中总有许多许多的第一次，并非所有的第一次都值得一叙。

父亲于轰炸后不久便来到凤翔，说宝鸡房子已租好，与其分居两处挨炸不如聚在一起挨炸。我不记得曾去周效栋家道别，我姥姥大约已经坐我舅舅的大汽车回西安了。我们一家四口由凤翔坐骡车到虢镇，再由虢镇坐火车去宝鸡，宝鸡县中穿黄色童军服，且是宝鸡织布

厂出品的洋布，未能穿到那身绿土布衣裳，想想，蛮遗憾的。

记否？我说过我想对竹生说的是一段事和一个人的故事，一段事自然是玛拉寇斯，那一个人呢？我是在虢镇第一次见到她的。

告别这只能留在梦中的挑花源，要是没有军校或许更美一点，或许也不会和周效栋发生误会，怎会想到大操场一别竟永无机会再见到他呢？一九九〇年四月，我曾去凤翔寻找旧梦，四周城墙都拆光光，街上挤满摊贩，唯一可供追忆的是东湖的大柳树，传说乃苏东坡在凤翔所手植的，环湖皆柳也，五、六人合抱不过来。

东湖的大柳树，树叶仍青青，或许和我逐渐苍老伛偻的身影相比，柳叶更为青青了。

第五章　第一次见到她

到虢镇了，看见了火车站，站前有一排由摊贩构成的小街，但没有见到「镇」。我猜想这怪名字—虢，我特别查了字典，注音为ㄍㄨㄛˊ，但陕西人却念「归」音，一定跟杨贵妃的姐姐虢国夫人有关。

资治通鉴写杨贵妃之死出奇地简略，只有「上乃命力士引贵妃于佛堂缢杀之。」十四个字，这给了后人许多想象空间，甚至日本人说被日本僧人救到了日本。唯，之前以及之后对虢国夫人等的描述反而用字较多，之前，杨国忠、韩国夫人、秦国夫人遭乱军杀害；之后，杨国忠妻、子和虢国夫人向西边继续逃跑，到了陈仓被县令捉起来正式伏法。陈仓就是楚汉相争时张良计「明修栈道，暗渡陈仓」的陈仓，乃秦岭的一个曲折狭窄的南北通道，虢镇就在附近。

上一次坐火车是民国二十六年，由石家庄上车，经平汉铁路到郑州住一夜，次日搭陇海铁路西行到西安。由西安到凤翔是坐我舅舅开的陕西省银行的大汽车，事隔四年又搭乘火车了。四年中我似乎成熟多了，开始了解父亲的辛劳，他尽出全力供我读书的苦心。

我们上了火车，一排三个坐位，我爸爸靠窗，我坐中间，我妈抱着妹妹坐沿走道，妹妹那年四岁。为什么要把火车的座位说的这么清整呢？又不是坐飞机，这很重要，因为她就坐在对面一排的靠窗位置上。

在听我和她见面的故事之前请允许我先说一个别人的故事，也都

是真人真事。是抗战时期，很可能跟我的故事发生于同年，亦即民国三十年，地点是四川省乡村，主角是一位四川省某县籍的空军飞行员，注意，当时开汽车的已经十分了得，开飞机的那还得了。有一天飞行员休假，穿着很配合他们家乡风味的衣服，回家看父、母亲还有祖母，回来的时候带着祖母给他的芝麻杆麦芽糖和其它一些家乡食品，没想到半路上被抓了壮丁。

什么叫「抓壮丁」？这还用解释吗？此事唐朝就有，杜甫诗：「暮投石壕村，有吏夜捉人.....」即述那个时代抓壮丁的事，不同的是，石壕村被抓走的是老妇，抓去给军人煮饭的，因为老夫一听到敲门声就越墙而逃了。开放大陆探亲以后的第一部探亲电影，主角孙越就是被抓壮丁来台湾当军人的。

也有一个故事，也许真是故事，说探亲以后有一位老兵回去探亲，知道他母亲已经过世，乃带着半瓶的醋，经台湾、香港、青岛机场海关，关员问瓶子里是什么，说飞机上不可以带汽油的。老兵什么也不回答，只把玻璃瓶上的软木塞拔掉，给关员闻闻看，对方问：「是醋吗？」老兵回答是，其余问题一概拒不回答。

老兵终于在阔别四十年后，跪在母亲坟前了，他没有准备什么祭品，只把那半瓶醋放在母亲坟墓前面，说：「不孝儿—妈，我回来了。那天您让我到村中杂货店打醋，这一去就是四十年，想必您在心里骂

过我、贪玩，当天晚上您就发愁了，对不？妈。儿不敢想，这四十年您是怎么熬过去的，妈，儿也是牵肠挂肚想着您啊，醋买来了，这瓶子我也留着…」

现在明白什么叫抓壮丁了吧。那，为什么要抓壮丁呢？这绝对不是蒋委员长下的命令，也不是没有征兵或募兵的制度，纯粹是军队的权宜之计，乃各级长官不得以的应变措施。那时候，军中吃「空缺」的现象几乎无军无之，假定「连」的编制是一百二十名士兵，实际上顶多只有一百人，花名册上的一百二十人是为了按月领取粮饷及其它补给等，请注意「其它补给等」不包括枪枝弹药，似乎上面也知道不会满额的，何况原本枪枝弹药就很缺乏，最多只给一百份枪弹，粮饷倒是给足了。看对日抗战八年的战史，你会发现有些战役，史家特别指出参与此次战役的 XX 师是编制足武器全，训练良的部队，明明意在言外地指，其它有编制不足、武器不全、训练不够的情形存在。一个「连」吃二十个空缺，好处不是连长一个人独吞，上面的营、团、旅、师、军长等都有分，应该是越上面的分的越多。

可，总有事与愿违的时候，若有不上道的「视察」之类的长官要按花名册一一清点怎么办？就听说驻后方某县城的部队遇上了这事，为了应付清点，当地最高部队长和学校连络，把在校的高年级学生找来，给他们穿上破军服，每人给一个名字，排队站好应点，等上面走

了，脱下军服，每人发两个馒头回家了事。

麻烦的是，在大陆撤退以前，国民党军人还有派系之分，若是调派或整编，成了不同派系所属，且吃空缺的额度又高于一般「公定标准」？或要开拔前线，抓壮丁就在所难免了。

实际上，最常见的抓壮丁，大部分发生在开拔之前，开拔战场之前是逃兵最多的时候，也最需要人手。平常日子，吃军粮、拿军饷，出出操，晚上免费看看白戏，倒也无事，一旦开赴前线，子弹可是不长眼睛的，稍稍有点智慧的人都会想到一个保命的方法，逃呀。军人永远都是政客的工具，唐朝如此、美国也如此，以二十世纪后五十年来说，美国军人打过日本人、德国人、韩国人、越南人、伊拉克人等，就有美国总统竞争者被对手称为越战逃兵，我倒觉得做逃兵才是头脑清醒的人。那些躺在棺材里为登陆琉璜岛送命的美国年轻人，或烧成骨灰的日本神风自杀队飞行员，若是看到如今美国和日本的亲密战友状，即使是复活了，也一定会被气得再死一次。

回到我所说的故事，我说的四川省籍飞行员，就是于上述不知什么情况下被抓壮丁了，他干嘛不说清楚呢？他的满口四川乡音，说自己是飞行员，对方信吗？他干嘛不拿证件出来？这点我可以代那位倒霉的四川飞行员回答。当时全国人民都没有身分证，至于军人，我是民国三十七年七月一日毕业，毕业后即是准尉军官。可是军方没有发

给我们军服，我们是每个人分别到成都市的布店剪自己喜欢的卡其布料，各自选裁缝量制军服，军帽是各自在街上买的，因此我们那一期毕业了超过一百人，军服式样、颜色、军帽，更别提脚下的穿著了，便有一百多种式样，这，也算军人吗？当然算，还算是空军军官呢！而且这已是抗战三年后的事。证件？对呀，我们毕业了，得搭乘空军C-47或C-46型飞机，到分发地点报到，坐飞机总得有个证件或机票之类的吧？因此，我们也是奉命各自到成都街上买了一本叫做「军人手牒」比手掌犹小一点的薄册，上面印有青年守则、导言和军人读训等，以前全部可以背诵，如今早忘光了。大家把手牒集中，到学校的文书室盖学校的大印，和班主任私章就行了，其规模还比不上当年鲁智深在五台山出家时领到的「度牒」。军人手牒用不着天天带在身上，我以军人身份在大陆待过北京、南京、广州等城市，从未见到有人索看我的手牒。

所以，那位四川飞行员很可能没有，也可能未带任何证件，人家抓他壮丁，叫他如何解释。

后来呢？你问。后来可以编成很精彩的故事，甚至可以编成荒谬喜剧，说不定早有人编过了。所以，接着还是回归到自己第一次看见她的过程吧。

我们已经上了火车很久，车子仍未启动。那时代，火车误点了才

算正常，军方征用车皮，日本飞机轰炸，都是理由。慢慢我注意到和我们所乘火车并列的，还有另一列火车，我爸爸称那为「闷子车」，车皮是铁壳，有大铁门，门的两旁各有一个小方格窗户，车内的人得站直身子才能看到车外。我们对面那一列车中显然装满了人，因为小方格窗口挤满了人头，都是男人。

我问爸爸：「对面火车上挤着些什么人？」

「怕是—」爸爸声音压低说：「壮丁吧。」

「壮丁？什么是壮丁？」

「就是要打仗的，」爸爸伸出头向车外看看，「他们往东开，经过西安过潼关，就到前线了。他们要吃饭了。」

「怎么吃法？」我也急忙探身往窗外，看见两个人抬着一大篓馒头，另一个穿制服、戴军帽的军人端着步枪。那辆「闷子车」显然只能从车皮外开门，抬馒头的两个人用了很大力气才把铁门向两旁拉开，里面果然竖着满满的全是人。馒头上面的盖布掀开，车下的军人大声命令着：「一个传一个，先传到里面去，每人一个不准多拿，有数的。」

就在这时一个竖在车内靠门的年轻人，突然跳下车来，军人大喊：「上去！不准乱动！」那位年轻人犹豫了一下，然后好像下定了决心，快步向西边逃去。接着的事发生太快，我也记忆模糊，只听到「啪」

的一声，声音并不很大，还不如我们车厢里以及我爸爸的惊叹声，立即我的双眼被我爸爸的大手掌遮住了。我妈问：「怎么了？」我爸爸回答：「枪法好准，刚好打在后脑杓上。」我妈又问：「死了吗？」我爸爸说：「那还用问。」

我在黑暗中什么也看不见，甚至时间和空间都停滞了，只有车厢内杂乱声音，是嗡嗡声，不是什么分辨得出来的声音。我甚至忘了我置身何处、何时，又过了多久。

爸爸的大手掌挪开，火车已经移动了，我急忙再探身向车窗外看，外面，已经没有那列装载新兵的车了。景物移动由慢变快，我也慢慢坐回并由窗外转回头。不错！就在对面窗户旁边的座位上看见了她，看见了她的眼睛，看见了她的眼泪！

像这样的记忆，一个人的一生中不会出现多少次，祇是对我而言，是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。这，很难用文字形容出来，这不是一般地语言可以表达，也不是一段音乐旋律或舞蹈动作，甚至也不是影像的蒙太奇。那么是什么呢？有点像天文书籍的第一章，宇宙开始时的「大霹雳」，也有点像中国神话中的混沌初开，混沌原本无眼、无耳、无鼻、无口，需要等一个外力帮助，才终于打开。其实北京人早就有句俗话说：「总算是开了窍了。」一点都不错，此后，我就开窍了。

开窍以后的第一个想法，那人，为什么要逃？

他是否有不得已的苦衷？

他是新婚吗？

他想他的妈妈吗？

他妈知不知道他要去上战场了？

比较之下，台湾那位终于能够提着半瓶醋到母亲坟前祭拜的人何其幸运。我对自己说，将来我誓死也不当军人，相反地，我要和军人开战，包括杀人放火的日本军人，也包括看戏坐车不给钱，用手枪逼得火车站长尿裤子，没有公平正义随便踢人打人，和一枪便把完全无罪的逃兵打死的中国军人。这个世界上应该有礼义廉耻，应该有公平正义呀！

如同看到自己的灵魂，我又抬头看她一下，她依旧流泪，也不擦拭，两眼的泪像两条帘子，垂在她的前面。似乎，她隔着泪珠的帘子也看见了我。然而，后来怎样我又不复记忆了。

我和她的那次见面，和贾宝玉第一次开窍完全不同，贾宝玉是梦游太虚幻境。我的，不是梦也不是幻，确是真正发生过的事，尽管已经被岁月尘沙掩盖很久，但犹光亮闪铄，闷子车的小方格窗口挤满的人头，铁门拉开，里面直直地竖满的人，那年轻人跳下车，枪声，我的双眼被巨掌遮住.....

还有她，她的眼睛，她的眼泪，以及她心里想的.....

第六章　别逼我们成为烈士

来到宝鸡市了。

每当想到凤翔就会联想到用古筝独奏替它配音，只是有时会误拂弦，全是因有军人、军校的不协调。到了宝鸡应该选用京戏的文武场，大锣大鼓地敲锵起来，宝鸡可是一个「大城市」。一直到我们由从大陆撤退，唯一横贯中国由东到西的陇海铁路，最西边终点站仍止于宝鸡。后来才由他们拓展到兰州，再到新疆，再到中亚与欧洲铁路接轨，这几年已有货车运行，是否有客运？那可是很够瞧的东方快车，此点

不得而知。

宝鸡市有电力，有了电才有电影、有戏院，甚至还有一段日子上演话剧。全市最高最大的建筑物是「陇海池」，乃建来专为男性洗澡的澡堂子，怕是三层甚至四层大楼房，建筑的气派相当惊人。民国三十年秋天我们到宝鸡时，已经不做浴室改为警备司令部了，正确的称呼应是「陕西省第九行政区警备司令部」，那位司令我见过，每年国庆节、国耻日，司令和专员都会出现向学生们训话，每次都是专员礼请司令先上台，县长比他们两位，官职小多了。陇海池如何变成警备司令部的，是价购？是租用？是借用？还是巧取豪夺？说不定有人知此底细。

宝鸡原本也有城墙，规模比凤翔差远矣，东门附近无城楼也无城墙，想必很早前便拆了，北门和西门仍在，尤其是西门城楼上还竖了一支高旗杆。我们学校在西城门外，上学时只要看见城楼旁的旗杆上挂了一只红色大灯笼，就知道当天可能拉警报，日本飞机会来轰炸。

重要的商业区都在东门外，叫东关大街，东关大街的南面过了铁路平交道，一大片区域都叫「河滩」，是由逃难人群在渭水河边组成的违章建筑群，也纵横成街道状，房子全是芦棚搭建的。星期日我常常和张贤政一块去闲逛，里面有摔交的、说相声的、卖狗皮膏药的，卖绿豆丸子的和胡辣汤的。民国三十年以后对日抗战已经进入第四个

年头，生活更为艰苦，一般人的生活水平都低。印象中宝鸡市工商业发达，但未见到象样的餐厅或饭店，说不定也有，重庆那时就流行「前方吃紧，后方紧吃」的说法，不然像司令、专员之类的大官到何处消遣？只是一个初中学生的记忆中没有而已。

宝鸡初中三年是我大开眼界的时代，除了看电影、看戏、听相声、吃河滩上的小吃以外，最难忘的应是看话剧了。是正式的舞台，有布景、灯光，到台湾后曾经有机会向前辈请教，才知道当时在宝鸡市领导剧团并担任首席男演员的戴涯，是大后方相当有名的话剧演员和导演。我们那时看最多的自然是曹禺的戏，有日出、雷雨、原野、北京人等，当然并不全懂，例如雷雨是后来看到了剧本，才懂得诉求些什么。有一出也是曹禺的剧本叫「蜕变」，主角是梁专员和丁大夫，有轰炸的布景和效果，印象较深，另一个印象也深的话剧，不知是谁编剧，剧是「杏花看春雨江南」，故事全忘，唯，其中的布景、灯光、音效如同置身雨后的江南，虽然那时，我根本不知道江南是什么样子。

有一出话剧影响了我的一生，这话太夸张，影响一个青少年身心发育的因素很多，他自认影响深的未必是真正原因，反正我相信那出话剧改变了我的思想方式，那剧的名字是「忠王李秀成」。我生平有阅读剧本的嗜好，在台北的五十多年中很少有机会看话剧，但凡是到手的剧本，无论中外古今包括反共时期类如「音容劫」等，我都看了，

来台湾以前也如此。但从未找到「忠王李秀成」的剧本，也不知道谁编剧，故事是说太平天国末期的忠王李秀成被捕以后，当然是杀头了，临刑以前他说了一大段独白，同一年代的舞台剧如「售货员之死」、「欲望街车」「素娥怨」等，绝无可能有这么冗长的独白，但那时戴涯先生演得真好，每一句甚至每一个字都充满了感情，十五岁的我完全被他的独白所吸引。李秀成分别向已殉国的天王洪秀全以及东王、翼王等述说自己的愧怍，未能完成他们的大业，又向未来继起者仔细叮咛，最后才是忠王李秀成给统治者的忠告。

不知道为什么，那篇忠告给了我太深太深的印象，我几乎可以全部背诵出来。可是谁又知道，用如今饱经世故的语言和文字重述出来的，会不会历经发酵和酝酿，已成酒精，有几个字是人家忠王李秀成在舞台上亲口说出的呢？但我还是要把记忆中的叙下，他说：

「你们，高高在上的有钱有势的人们啊，你们以为砍了我的头就高枕无忧了吗？你们错了，你们永远不会明白，你们加在我们身上的各种苦痛之中，死，是最容易接受的，何况我们还会落一个『烈士』的好名称！

你们，你们用慢火煎熬我们才更可怕，你们让我们饥饿，让我们受冻，抢走我们的一切，可怜那些孩子们也只能跟着我们挨饿受冻，手臂像枯枝，肚腹凸如鼓！来吧，砍了我，反抗、反叛你们的仇恨已

经在我们的血液中流荡十年，一百年，一千年，泥土里全是我们的血！

你们，来砍我吧，即使是那一颗颗被砍下来的头颅，也总有一天会冒出来，会联合在一起，割你们的喉，吞你们的血！」

这，是玛拉寇斯最早的原动力之一。

宝鸡三年，日子越来越难过，物价涨了，爸爸的收入是否比例增加，我完全不知道，爸妈也不对我谈此事。只觉得每学期开学要交学费、买书、买本子、买文具，我妈都面有难色，有时是第二天甚或第三天才给我。比我更不幸的同学很多，其中之一是宋明清，他们家住在河滩，父母开一家小吃店。那天我依约去他们家时，他和他父亲停尸在已无屋顶的地面上，他们是被日本飞机炸死的，他母亲跪在地下不知如何是好。此事对我印象深刻，早在民国六十一年，我用此写过一篇叫「渭水河边」的短篇故事，登在联合报副刊上，用「华年」做笔名。

还有第二位，他算不算是「不幸」，在战乱时代很难下定论。他是如今所谓的「中辍生」，他只读了一年初中便没有再来，他很用功，曾经跟我讨论过功课，印象较深。意外地，我们毕业那年到宝鸡东边的工厂参观，那儿叫「十里铺」，乃大后方几个有限的纺织工业区之一，工厂设在很深很长的山洞之中，陕北原本就是窟洞特多的地区，把工厂设在此处可防日军轰炸。厂内都是飞梭机动纺织机，一个工人

可以管十个以上的纱绽，他们的宿舍、餐厅也开放我们参观。在参观宿舍时，遇见了那位中辍生，我们是排队走过的，他从学生群中一眼便认出了我，叫出我的名字，并过来热情地握住我的手，似有千言万语要对我说，怎奈队伍继续前行，我努力地想起他的名字，在两只手快要被迫分开时，才突然记起，叫了一声：「李杰」，我随着队伍匆匆而去。

他当了工人，谁知道未来五、六年的世局变化，谁又知道未来三十年的世局变化，安知他当了工人不是幸运之事呢？真正幸运的同学也有，他叫张贤政，张贤政的份量太重，得留着慢慢谈。

宝鸡三年，实在看了许多比李杰、比被炸死的宋明清一家人更不幸，更悲惨的人。你应记住，乱世人命不值钱，更正确地说是「穷人之命不值钱」，穷国家、穷地区的穷人更不值钱。最近看报纸，讲到美国人对宠物的照顾无微不至，说牠们有食、有衣、有医疗、有饭店、有 SPA、有减肥中心等，那一版的编辑给这则新闻下了个标题：「美国狗命比非洲人命值钱」，其实编辑错了。许多亚洲、中南美洲等地区的穷人有那一个比得上美国的狗命呢？我们台湾不在非洲，也不能算是亚洲的穷国家，但是回忆一下，九二一大地震、土石流灾害、受虐儿童送医被拒、夫妻带幼儿烧炭自杀.....天灾也罢，人祸也罢，死了的是穷人多还是富人多？穷人的每一天都是灾难，只不过「灾难」

被媒体报导时，才有人想到他们的处境表现一下「救灾」而已。

宝鸡有三多，第一警报多，西门城楼的旗杆挂上红灯笼，上课就不怎么专心了，待警报声响，课堂一哄而散，我们三、五成群往学校后面的山坡而去，说是躲警报，等于是郊游。在山坡上可以看见鬼子飞机飞得很低，东关外当然是首要轰炸目标，偶尔炸弹落处冒出火苗，据说那叫做燃烧弹。第二多是枪毙人多，学校在西关外，枪毙人也选在西关外，没有固定的刑场，有时一出西门，就在护城河边毙了，很久无人收尸，害我们上下学都有点害怕，尤其后来我住校，晚上看了话剧回校，简直每一次都是胆量测验。宝鸡的第三多是什呢？宝鸡的乞丐多，乞丐真地很多。

我尝想，若我不是这么老，若我又有钱到世界各大都市，深入都市下层，研究各地乞丐的行为模式，组织规范，和特用语言等，定能写出一部可以为世界文化史续貂的狗尾著作。我看过丨本叫「北京风俗类征」的书，是清末民初时编的，其中写北京乞丐一题的就有五万多字！

北京的乞丐似为一种专业，且有类似「同业公会」的组织，公会的委员们统称为「杆儿上的」，京戏「棒打薄情郎」中那位老丈人就是杆儿上的。如今我们可以上台表演的数来宝、莲花落等，都是丐帮的特长之一。最妙的是北京朝阳门外天桥南边还有几处专为丐帮设立

的客栈，店钱每晚一大枚，大清早一律逐出不许逗留。到了冬季，这些客栈还增加「暖气设备」，是在大屋中挖一土池烧柴，大家围火取暖。

书中说，这些人中不乏卧虎藏龙之辈，后生们纷纷借机拜师学艺，总之，丐有丐道，若无一技之长还干不了这一行的。书中又说，最絶的一项专长是隆冬腊月时，身无寸缕行乞于市，仅以瓦片或树叶遮其下体，见者无不桀然，只好丢几个铜钱。接著书中还说，其实，每年十月初一始，分城设厂施粥，连续五个月，又按名给棉衣一套，这些人怎么会受到冻馁？但是他们把棉衣都拿去质卖，得来的钱不是喝酒就是赌光了。

站在宝鸡所出现的乞丐立场上，我还真有点羡慕满清末年到民国初年的北京乞丐呢。当然还有更值得羡幕的，有位朋友带我去参观纽约的「醉鬼街」，这应为二十多年前之事，他很紧张地摇紧车窗，嘱我千万不可伸手出去，更不能用照相机。好像是夜晚，也没有怎样，只不过路两旁有些人或坐或卧，仔细看，他们身边都有一个装着酒瓶的牛皮纸袋，还没看到什么，醉鬼街就走完了。他们，我是指北京那个时代的乞丐以及纽约的醉鬼，可以说是自己选择了自己要走的路，人，原本就应有许多不同的路可走，选择以杀人或被杀为职业的军人固然可以配戴勋章耀威乡里，选择在北京街上数来宝，或纽约的高楼

大厦庇护下以忘情水消万古愁，也未见得有何不妥，重要的是，戴勋章或消万古愁得由本人自选。

宝鸡的乞丐不是自选的。

在宝鸡无人用「乞丐」这么文明的词儿叫他们，一般均称为「要饭的」。宝鸡是陇海铁路最西边的最后一站，经东边战区逃来的人，无论是躲兵灾、躲水灾还是躲旱灾，若有幸搭上火车，在这儿也只好下车。有技术的去找工作，有知识的可以贩卖知识，有钱的更不用说，女人不得已可以出卖自己的身体。穷人呢？例如那些原本是农民或者佃农的人，他们能卖什么？又那儿来的钱买什么？够胆子的男子汉犯了抢案，了不起抓去枪毙，十八年后又是一条好汉，没胆子的只好去要饭了。

我们家在宝鸡所租住的是个大院子，居住户数不多，可是不知怎样大门总是打开的，星期日若是在家一天，可能会听见三、四起门口呼叫：「老爷太太，行行好吧」的声音，那就是要饭的来了。当时大家都穷，想讨钱的去东关大街戏园子附近，说不定还有一丝希望，此等绕门串户的叫花子根本没存着人家给钱的想法，只求讨点残羹剩饭填填肚子而已。

那天下午我们家门口来了要饭的，似为暑假时候，我刚好在院子里。一大一小，大的看不出来年纪，小的只有四、五岁，叫了两声老

爷太太之后原本想转身离去的，没想到我妈把那碗馊面条端了出来，是前天还是更久我爸爸没吃剩下的，这两天谁也不吃，早该倒了或给要饭的，可她留到今天才拿出来。我想阻止我妈，可已经来不及。那个大人鞠躬哈腰称谢，拿出自备的碗盛了馊面，迫不及待地蹲下身子喂给他的孩子吃，趁小孩嚼食的当儿自己也猛吞了两口，又接着喂他的孩子。不知怎的，我浑身上下一阵抽痛，也不知动力来自何处，我快步进屋，从蒸笼里拿了两个馒头，交给那大人，只说了一个字：「给」，我就快步逃出了家门。

现在想想，我做的对吗？绝对不对，为了止我的痛，让爸爸妈妈痛，对吗？

那年冬天到了，我和一位同学晚上出去看戏。看戏出来，没想到外面下了鹅毛大雪，我俩踏着软软的雪，一路由东关跑到西关，过了护城河想到枪毙人，心中滴咕起来，我们故意大声说着剧情以壮胆。快到学校门口，远处有两个凸起物体文件在路上，上面已经堆了一层厚厚的白色的雪，完全看不清楚是什么，一个大点长点、一个小点短点，待到了跟前看见白雪层下露出的黑色衣服，不知谁叫了声：「是人！」

两个初中学生拔腿就跑，像冲百米赛那样向校门冲去，再冲回寝室，并急忙关上门。

我钻进被窝，很冷，很冷，又很久很久，好像有水滴滴在我脸上，我想伸手去擦时，听见一个声音：

「不用擦，是你的泪，你哭了。」

「没有丨我没有，只是丨」

「没关系，我也哭了。」

听得出来，是她，没错，甚至看到了她的样子，和在虢镇见过的一样，又成熟了三年。她继续说：「除了哭，你还想了没有？」

「想？」

「是啊，想比哭还要重要。」

「对，让我想想看。我想，如果那一大一小两个人，是在我们家门口吃馄面条的就好了。因为忠王李秀成说过：『穷苦人们忍受各种苦痛中，死亡是最容易接受的。』要是他们死了，多好！用不着再挨饿受冻，再吃馄面，再受羞辱。死了，说不定可以到一个大人小孩天天过年的地方去。」*

「那你还想什么了？」她继续追着问。

「想丨 忠王李秀成说，别逼他们做烈士，有钱有势的人，别逼人过甚，逼他们成烈士.....」

「不对!」

「什么？我说错什么吗？」

「是我们!别逼我们,逼到不得已时,人人都可成烈士的,对不?」

次日，同寝室的同学告诉我，晚上我一直说梦话，那一年冬季我快满十六岁了。

是她教给我,「我们」与「他们」的不同，此后，我便是他们之一，是「我们」不再是他们。

*「大人小孩，天天过年」是曹禺剧本「原野」中，男主角仇虎对女主角金子，所说他们共同梦想的人间伊甸园或桃花园。那时代的穷人或佃农，大约只有在过年那几天才无需工作，且餐餐填饱肚子。